

海南省气象部门 2022 年公开招聘 高校毕业生公告

为不断提高海南气象队伍素质，更好地推进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保障，根据《气象部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届高校毕业生管理办法（试行）》《海南省气象部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届高校毕业生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海南省气象部门决定 2022 年公开招聘高校毕业生 27 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部门简介

（一）部门概况

海南省气象局受中国气象局和海南省人民政府的双重领导，是主管海南省气象行业工作的正厅级财政预算事业单位，设有省气象台、省气候中心、省气象信息中心、省气象探测中心、省气象服务中心、省气象科学研究所等 10 个正处级直属事业单位，管理省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 1 个地方机构，辖 4 个地级市气象局、15 个县级气象局和海南橡胶气象台。

海南省气象局近年来在高层次人才培养及科研等方面取得重大突破。截至目前，全省气象部门硕士及以上占部门总人数 33.3%，本科及以上学历占部门总人数 89.3%；副高级及以上占部门总人数 24.0%；6 人被认定为海南省高层次领军人才、4 人被认定为海南省高层次拔尖人才；2 人入选中国气象局首席专家、1 人入选中国气象局青年英才，2 人入选海南省“515 人才工程”第二层次人才；6 人入选海南省“南海名家”，1 人入选海南省“南海名家青年项目”。省气象局“热带农业气象保障关键技术人才团队”入选海南省“双百”人才团队，省气象局被列入海南省储备人才团队基地。2019 年成立“中国气象局三沙海洋气象野外科学试验基地”。2020 年，

海南省气象局首个院士站——戴永久院士工作站落户三沙；海南省气象局与中国气象局气象探测中心在博鳌机场联合开展国内首次高空大型无人机台风综合探测试验取得成功，确定了将以海南作为“南海台风专项观测基地”开展大型无人机全链条式观测业务；与上海台风研究所首次联合开展 2016 号台风“浪卡”地海空天一体化协同观测科学试验并取得成功。

（二）吸引毕业生政策

1. 为博士研究生提供一次性安家费 10 万元。
2. 为硕士研究生提供一次性安家费 1 万元。
3. 为录用毕业生提供宿舍，报销面试时产生的交通费用。
4. 积极为录用毕业生落实海南省人才政策。

二、招聘原则

公开招聘工作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贯彻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

三、招聘岗位、人数和待遇

具体招聘岗位及人数详见《海南省气象部门 2022 年度高校毕业生需求计划表》（附件 1）；聘用人员为财政预算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按规定享受相关工资保险待遇。

四、招聘人员基本条件

（一）普通高校大学本科及以上应届毕业生。

1. 2022 年应届毕业生须于 2022 年 7 月 31 日前取得相应毕业证书。

2. 国家统一招生的普通高校高校毕业生离校时和在择业期内（国家规定择业期为 2 年）未落实工作单位，其户口、档案、组织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各级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

构的毕业生，且持有毕业生就业协议和派遣证的，可按应届毕业生对待。

3. 留学回国人员需满足教育部的相关规定。

(二)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三) 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愿意履行事业单位人员的义务。

(四) 具有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学历、专业或技能条件。

(五) 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六) 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

五、发布招聘公告和招聘计划

在中国气象局门户网站、海南省气象局门户网站、气象人才招聘系统上发布招聘计划。

六、招聘程序

(一) 报名

报考人员请填写《海南省气象部门 2022 年公开招聘报名登记表》(附件 2)、《海南省气象部门 2022 年公开招聘应聘信息统计表》(附件 3)，并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前发送至海南省气象局人事处的电子邮箱 271482245@qq.com，邮件主题名和附件文件名统一按照“应聘单位及岗位-姓名-学历-专业-届别”的格式命名，如“海南省气象台预报业务-张三-硕士研究生-大气科学-2022”。此外请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后登录气象人才招聘系统注册报名。

每名报考人员只能报考 1 个岗位。

(二) 资格审查

根据招聘计划及岗位招聘条件，结合应聘人员所学专业与招录岗位的契合度、学历层次、在校表现等因素，进行资格审查，确定参加招聘人员名单。

(三) 组织考试

海南省气象局将根据国家疫情防控要求，及中国气象局部署安排考试，具体安排另行公告。

（四）签订初步就业意向协议

根据考试成绩确定体检和考察人选，并在海南省气象局门户网站上公布体检和考察人选名单，与入围体检和考察人选签订初步就业意向协议。

（五）体检和考察

1. **体检**：省气象局人事处组织安排体检。体检参照现行的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确定，在三级甲等以上医院开展。

2. **考察**：省气象局人事处组织对考察人选进行考察。

（六）公示与聘用

根据考试、体检、考察情况，经省气象局领导班子研究后择优确定拟聘人员，公示并报上级批准后，通知毕业生报到，并按规定办理聘用手续。

备注：以上各招聘环节可能略作调整，请有意者持续关注我省公告信息。

九、其他事项

招聘工作由海南省气象局人事处负责解释。

联系人：方老师 联系电话：0898-65380568、65341240。

电子邮箱：271482245@qq.com

中国气象局门户网站：<http://www.cma.gov.cn/>

气象人才招聘系统：<http://zp.cmatec.cn/GZBM/home.do>

海南省气象局门户网站：<http://hi.cma.gov.cn/>

附件：1. 海南省气象部门 2022 年度高校毕业生需求计划表
2. 海南省气象部门 2022 年公开招聘报名登记表

3. 海南省气象部门 2022 年公开招聘应聘信息统计表

海南省气象局
2021 年 11 月 8 日